

重庆市荣昌永荣中学校 高中学生宿舍楼和运动场项目苗木移栽询价文件（第二次）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重庆市荣昌永荣中学校高中学生宿舍楼和运动场项目苗木移栽。
2. 项目业主：重庆市荣昌永荣中学校。
3. 项目地址：重庆市荣昌区昌元街道广场北路 20 号。
4. 采购限价：捌万伍仟叁佰元（85300.00 元）
5. 工期：15 个日历天

二、资质要求

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与该项目内容相符。

-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其经营范围须具有园林绿化工程。（提供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三、采购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

（一）服务工作内容：

移栽重庆市荣昌永荣中学校高中学生宿舍楼和运动场项目建设用地内苗木至校内指定地点；修剪乐学楼后山上树木树枝。

重庆市荣昌永荣中学校高中学生宿舍楼和运动场项目苗木移栽清单 （全费用）

序号	苗木种类	计量单位	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1	小叶榕（50cm 以上）	棵	20	800	16000.00	
2	小叶榕、香樟树 （30-50cm）	棵	30	450	13500.00	

3	小叶榕 (30cm 以下)	棵	20	300	6000.00	
4	银杏树	棵	20	300	6000.00	
5	桂花树	棵	35	180	6300.00	
6	铁树	棵	5	150	750.00	
7	其他灌木	棵			2000.00	2000
8	杂树清除	棵	20	50	1000.00	
9	树枝修剪 (保留 7 米高度)	棵	75	人工修剪 450; 机械修剪 120	人工 33750; 机械 9000	
合计金额					85300.00	
说明: 以上苗木移栽至校内指定地点, 数量按中标单价据实计算。此费用包含人工费、税费、运输费、垃圾处理费、树木保养费的一切费用。并保证成活率达到 90%以上 (未达到成活率则扣除减少数量的两倍相应移栽费用)						

(二) 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

执行《重庆市环境卫生管理作业标准》渝市政委【2015】15 号, 渝市政委【2015】108 号文件, 渝人社发【2018】229 号文件。

说明: 1、以上苗木移栽至校内指定地点, 数量按中标单价据实计算。保证成活率达到 90%以上 (未达到成活率则扣除减少数量的两倍相应移栽费用)。

2、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 供应商按照询价邀请书的规定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服务费、人工费及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或货物购买 (制造) 费、辅材费、运输费、装卸费、培训费、人员安全风险金、员工赔偿费、合理利润、及各种应纳的税费等。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 采购人不再补偿。

3、维护期两年。

四、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五、评标委员会组成

由重庆市荣昌永荣中学校询价采购小组成员（5人及以上）组成。

六、竞选流程

（一）参选报名：

1、凡有意参加询价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在“行采家”（<https://www.gecl23.com/>）网上下载本项目询价采购文件以及图纸、补遗等采购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潜在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采购内容。

2、报名方式为询价当天现场报名。报名时间应缴纳投标保证金 8500.00 元，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询价结束后当场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金额的 10%）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竞选单位入场：2025 年 10 月 24 日 10 点 30 分，评标委员会人员、记录人员入场（地点：重庆市荣昌区昌元街道工程北路 20 号永荣中学办公楼 206 会议室），填写签到表，接收各单位询价文件，由记录人员填写密封文件检验表格并签字，接收竞选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1 点 00 分。

参与报价单位的询价报价文件装在文件袋中，文件袋密封提交。文件袋未密封完整，项目业主有权拒收。装订未响应采购文件规定，予以直接废除不参与竞选

4、中选办法：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1 点 00 分，评标委员会当面拆封询价文件，按询价要求进行评审。

①对报价单位资格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符合的报价单位方可进行下一个程序。

②本次报价为最低价中选，报价最低者为第一中选候选人，以此类推为第二、三中选候选人，经公示 3 天无异议后向第一中选候选人发中选通知书。

③如果报价单位出现相同报价情况，则相同报价的竞选单位在小于第一次报价的基础上进行第二次报价，以此类推。

5、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结果签字，并宣读评审结果，拟定中选人。

6、报价单位在评审结果上签字，评标结束人员退场。

七、本采购通知的最终解释权归重庆市荣昌永荣中学校所有。

八、联系方式

业主单位：重庆市荣昌永荣中学校

地 址：重庆市荣昌区昌元街道广场北路 20 号

联系人：李老师

程老师

电 话：13500367822

15909360703

